

##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以现场方式在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 1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如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对相关期权予以注销。

公司《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